

#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高〔2019〕94号

##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9年高等学校 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评审、立项、验收、中期检查、复评、结项、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等办法的通知》（皖教秘高〔2018〕11号）文件要求，经学校申报、专家评审、公示、立项、中期检查、复评、结项、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等程序，现将2019年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公布如下。

一、2019年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评审、立项、验收、中期检查、复评、结项、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等办法的通知》（皖教秘高〔2018〕11号）文件要求，经学校申报、专家评审、公示、立项、中期检查、复评、结项、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等程序，现将2019年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公布如下。

附件：2019年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财政厅

项目建设经费按《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19〕79号）文件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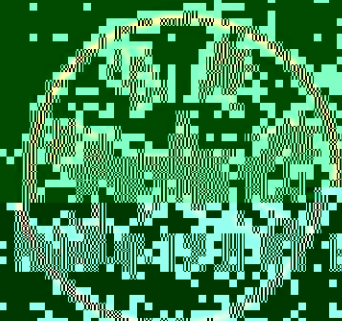
二、各高校要认真组织项目负责人制定项目建设计划和方案，并经学校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后，于2020年2月12日前，将《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上传至质量工程管理系统备案。任务书作为项目执行、中期检查和验收的主要依据。项目立项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

三、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依据《安徽高等学校省级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教高〔2008〕5号）进行。各高校每年12月底前，在对本校质量工程项目建设情况进行

#### 四、各兄弟学校要认真学习借鉴，切实加强自身党建工作

要认真学习借鉴北京冬奥组委机关党委的做法，切实加强自身党建工作，特别是“双一统”中要做市“两抓工程”的“两抓”文章，在党建统领下，比学赶超，不断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去粗取精。同时，要学习借鉴北京冬奥组委机关党委“五个方面”，即：在抓党建统领下，抓队伍、抓作风、抓纪律、抓廉洁、抓安全，全面提升党建工作水平，为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的成功举办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 附件：1. 北京冬奥组委机关党委《北京冬奥组委机关党委工作规则》  
2. 北京冬奥组委机关党委《北京冬奥组委机关党委工作细则》  
3. 北京冬奥组委机关党委《北京冬奥组委机关党委工作办法》



（北京冬奥组委机关党委）